

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 行政许可决定书

西北监能许可〔2024〕19号

国家能源局西北监管局关于准予 浙能绿能新能源（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）有限公司 电力业务许可的决定

各电力业务行政许可申请人：

浙能绿能新能源（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）有限公司等1家企业向我局提出的变更电力业务（发电类）行政许可申请，经审查，符合变更条件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准予变更。具体许可事项如

下:

序号	企业名称	许可证编号	变更事项	备注
1	浙能绿能新能源(宁夏宁东能源化工基地)有限公司	1031323-01038	新增 50MW	告知承诺制

本决定将依法予以公开, 公众有权查阅。自本决定作出之日起 10 日内向你公司颁发、送达许可证。

联系电话:

陕西: 029-81008075 029-81008076

宁夏: 0951-4961292

青海: 0971-6072295

监督投诉电话: 029-81008037

